|  |
| --- |
| **中共嘉祥县满硐镇委员会文件** |

**满发〔2024〕18号**

**中共嘉祥县满硐镇委员会**

**关于印发《满硐镇强化党建引领推进“共富工坊”建设实施方案》的通知**

**各村、各部门：**

**《满硐镇强化党建引领推进“共富工坊”建设实施方案》已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**

**（此件公开发布）**

**中共嘉祥县满硐镇委员会**

**2024年7月18日**

**满硐镇强化党建引领推进“共富工坊”**

**建设实施方案**

**为进一步盘活废弃校舍、村集体厂房等闲置资源，解决部分村增收渠道单一，带动群众就业能力不强等问题，满硐镇以党建引领推进“共富工坊”建设为工作重点，促进村集体、村民双增收，制定实施方案如下。**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**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和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精神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以党建为引领，以村企联建为纽带，以资源整合为抓手，以电子商务为平台，旨在构建具有满硐特色的乡村振兴新模式，促进农民增收、农业增效、农村繁荣。**

**二、工作目标**

**一是深化村企联建，推动一批项目落地“共富工坊”，形成产业发展新动能。**

**二是搭建乡村振兴合伙人运营平台，吸引在外优秀人才回乡创业，助力乡村振兴。**

**三是整合技术、人才、原材料、闲置校舍及村集体场所等资源，实现资源优化配置，提高工坊运营效能。**

**四是成立电子商务“共富工坊”孵化基地，拓宽线上线下销售渠道，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。**

**三、工作措施**

**（一）积极对接村企供需成立专项对接小组。由经委办公室牵头，联合各村党支部及企业代表，成立专门的村企对接小组，负责收集企业需求、整理村级资源，并定期组织对接会议。在镇经委办公室设立村企对接服务窗口，为村企双方提供政策咨询、项目申报、融资支持等一站式服务，简化办事流程，提高办事效率。**

**（二）搭建乡村振兴合伙人运营平台。明确乡村振兴合伙人的招募条件、优惠政策及报名流程，通过多渠道广泛宣传，吸引在外优秀人才回乡创业。为乡村振兴合伙人提供办公场所、资金扶持、技术指导等全方位服务，帮助其顺利入驻“共富工坊”并开展业务。**

**（三）深化各类资源整合。推动跨村联建，由党委书记亲自推动，打破地域限制，组织各村党支部开展跨村联建活动，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。与高校、科研机构等建立合作关系，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，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；同时加强村民技能培训，提高创新能力。**

**（四）成立电子商务“共富工坊”孵化基地。在党建综合阵地选址建设电子商务“共富工坊”孵化基地，配备必要的办公设施和网络设备。组织电商培训班、分享会等活动，提高村民电商意识和技能水平；同时邀请电商专家进行授课指导，为创业者提供实战经验和技巧。与主流电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，推动本镇特色农产品和手工艺品等电商产品上网销售；同时搭建本镇自己的电商平台或小程序，拓宽销售渠道。**

**（五）加大奖励措施。对提供有效招商引资信息，推动项目落地“共富工坊”者，奖励租金20%；盘活废弃校舍等镇闲置资产的村，租金全部返还村集体。**

**四、实施步骤**

**（一）启动阶段（即日起至7月底）**

**1、制定共富工坊实施方案，明确工作目标、措施和步骤。**

**2、成立专项工作小组，明确责任分工和任务要求。**

**3、开展调研摸底工作，梳理村级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。**

**（二）推进阶段（8月初至11月底）**

**1、组织村企对接活动，签订联建协议。**

**2、搭建乡村振兴合伙人运营平台，吸引优秀人才回乡创业。**

**3、深化各类资源整合工作，提高工坊运营效能和市场竞争力。**

**4、成立电子商务“共富工坊”孵化基地和分基地。**

**（三）总结阶段（11月底至12月底）**

**1、对共富工坊建设工作进行全面总结评估。**

**2、梳理工作经验和成果亮点。**

**3、查找问题和不足并制定改进措施。**

**五、组织保障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共富工坊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、督促检查和考核评价工作。各村、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共富工坊建设工作，明确责任分工和任务要求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**

**（二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。制定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和奖励办法，对招引企业成功入驻的村按照年租金的40%给予所在村一次性奖励，招引企业成功的招商引资个人给予年租金的10%一次性奖励。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为参与共富工坊建设的企业和个人提供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。**

**（三）加强宣传引导。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宣传引导工作，提高广大村民对共富工坊建设工作的认识和支持度。及时总结推广工作经验和成果亮点，形成良好的示范带动效应。**

**（四）加强监督考核。建立健全监督考核机制，对共富工坊建设工作进行定期督查和考核评估。对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，年底综合考核加分；对工作不力、进展缓慢的单位和个人进行约谈问责并督促整改。**